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云南省丽江市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 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该协议为开发合作的框架性协议，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双方合作没有实质性进展的，协议自行终止；该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的实施须取得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因此，协议执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该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详见“附件”。

一、协议签订概况

近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粤水电”）与云南省丽江市人民政府签订《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框架合作协议》。东南粤水电拟在云南省丽江市境内整体投



资建设分散式风电项目 150 万千瓦，总投资约 90 亿元。

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在项目具体实施前，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本次签署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对方的情况介绍

1. 交易对方：丽江市人民政府。
2. 市长：李刚。
3. 办公地址：云南省丽江市古城区玉雪大道 262 号。
4. 公司与丽江市人民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
5. 最近三年，公司未与丽江市人民政府发生类似交易。
6. 丽江市人民政府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内容

1. 开发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

根据东南粤水电现场考察的结果以及对有关技术资料的初步分析，东南粤水电计划在丽江市境内整体投资建设分散式风电项目 150 万千瓦，总投资约 90 亿元（具体项目规模及投资金额以有关部门批准、东南粤水电投资决策及项目具体实施情况确定）。东南粤水电拟投资的分散式风电项目场址选址于丽江市各县（区），符合丽江市总体发展规划并且满足风力发电项目开发条件的区域，具体实施区域以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范围为准。在项目开发过程中，东南粤水电将规



避基本农田、稳定耕地、生态红线、高速公路、旅游风景区等不可开发区域。

2.开展项目合作乡村振兴扶持

东南粤水电将根据项目开发建设进度在丽江市人民政府辖区内登记注册项目公司，全部税收在项目所在地缴纳并采取有效方式帮助扶持项目所在村集体经济发展。

（二）合作期限

该框架协议的合作期限为半年。自 2023 年 8 月 17 日至 2024 年 2 月 16 日。

（三）合作方式

双方应当按照以下方式开展合作：

1.丽江市人民政府应当积极开展以下工作：

（1）丽江市人民政府在法律、政策允许的范围内，探索搭建与东南粤水电全面深入合作发展的载体；

（2）丽江市人民政府指派相关部门和人员成立专门工作组，协调各相关单位支持东南粤水电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积极促成正式《投资合作协议》的签订及投资项目的建设、运营；

（3）丽江市人民政府依法协调解决东南粤水电在项目落地中的各种困难，为东南粤水电前期工作、施工建设的顺利进行做好协调服务工作；

（4）丽江市人民政府依法向东南粤水电提供其掌握的开发丽江市分散式风电项目的相关资料；协调东南粤水电发电项目全额上网；



(5) 丽江市人民政府依法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给予东南粤水电征地优惠政策，并协助东南粤水电做好该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相关费用由东南粤水电承担；

(6) 丽江市人民政府依法协助东南粤水电申请落实国家及地区有关支持和鼓励分散式风电产业的税收等优惠政策。

2. 东南粤水电应当积极开展以下工作：

(1) 东南粤水电指派专人负责与丽江市人民政府工作组沟通、对接；

(2) 东南粤水电作为项目业主，负责风电项目开发的前期工作和电网接入等工作的落实，并定期向丽江市人民政府提供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3) 东南粤水电负责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和后期运营，并拥有资产所有权、项目运营权和受益权等合法权利；

(4) 东南粤水电保证所有的开发、建设、运营活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国家、市、区风电项目建设总体规划，并确保项目建设的快速、安全、经济、高效；

(5) 东南粤水电最终根据风力资源条件、电网消纳情况、风光储能一体化规划及年度开发计划等因素确定装机容量，并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各种风险；

(6) 东南粤水电在开发、建设、生产过程中做好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林木保护、安全生产等各项工作。

3. 双方还应当共同开展以下工作：

(1) 根据合作项目的特点，双方将积极研究探讨各种有效可行的合作模式。



（2）双方对具体项目的合作与实施，按照成熟一个、落实一个的基本思路，采用“一项目一议”方式进行磋商，由双方各自适格主体根据招投标等采购结果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特点，另行签订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程序办理。最终权利义务、投资额度、合作模式等以具体项目合作协议为准。

（3）双方高层建立定期会晤机制，商议确定重大合作事项，推动本方执行层与对方执行层进行合作对接；双方执行层建立常态沟通机制，对合作需求、资源能力进行沟通，开展项目发现、跟踪跟进、协调组织等工作，推动合作方向的项目落地。共同妥善处理协议所涉及开发过程中的任何未尽事宜。

（四）具体合作项目

东南粤水电充分发挥在规划、勘察设计、投资、建设、运营全过程服务的核心优势，聚焦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助力丽江市紧抓云南省“绿色能源牌”战略机遇，实现节能减排，促进地区经济快速发展。根据丽江市新能源资源梳理和产业配套需求情况，在各项条件符合的前提下，按照市场化资源配置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丽江市境内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开发。

（五）合作的解除

因自然灾害、国家法规政策调整、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双方的合作目标在客观上不能实现的，双方可以协商解除协议，并互不負責任。



（六）其他约定

1.协议不具有排他性，系为加强战略合作而签订的框架性、意向性文件。双方指定的部门或机构应以协议为指导，另行协商制定具体的合作内容和合作计划，并在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框架下依法推进，并按照法定程序予以落实。

2.本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基础，但不视为丽江市人民政府批准东南粤水电实施具体项目的依据；不能作为抵押、融资、担保及其他资信凭证；不构成双方互相追究违约责任的依据。具体项目合作与实施，须另行签订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协议中涉及招投标项目的，要依法依规进行。

3.双方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均应围绕具体项目合作与实施作出积极努力。但因客观条件或双方认知分歧等导致本协议所涉单一项目或者全部项目无法实施的，不构成任何一方可以主张违约索赔的理由；单一项目中的违约行为也不导致其他项目违约的关联后果。

4.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双方合作没有实质性进展的，本协议自行终止，所造成的损失及前期投入由双方各自承担。

5.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协议的履行有利于公司扩大清洁能源发电业务规模，增加发电收入，提高利润水平，提升公司清洁能源发电综合实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2.公司、东南粤水电具备丰富的投资建设清洁能源发电



项目经验、先进技术、充足人员和资金保障，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

3. 协议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东南粤水电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丽江市人民政府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 该协议为开发合作的框架性协议，该项目的实施须取得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因此，协议执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合同的签订不会对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详见附件。

2. 该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减持计划。

3.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该合同履行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备查文件：《丽江市粤水电 300 兆瓦牧光储一体化项目招商引资合作开发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附件：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

序号	公告日期	框架协议名称	框架协议内容	截至目前的执行情况	是否和预期存在差异	存在的差异是否重大	说明
1	2020年9月22日	《东南粤水电钦南区风电开发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书》《东南粤水电钦南区风电开发项目补充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签订《东南粤水电钦南区风电开发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书》《东南粤水电钦南区风电开发项目补充协议》。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在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境内投资建设风力发电项目，项目预计总装机约 300MW，其中，200MW 的集中式风电和 100MW 的分散式风电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14.46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2	2020年9月22日	《粤水电钦南区那思镇 200MW 农光互补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书》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签订《粤水电钦南区那思镇 200MW 农光互补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书》。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在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那思镇合面山、上架山、黄羌岭和前进岭村一带投资建设农光互补项目，项目预计总装机约 200MW。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8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3	2021年3月6日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221 团光伏发电项目合作开发框架协议》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221 团签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221 团光伏发电项目合作开发框架协议》。十二师 221 团同意新疆粤水电在十二师 221 团水管所及四连辖区内投资建设 700MW 光伏发电项目，项目总用地约 16000 亩。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25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3-113

4	2021年3月25日	《新疆洛浦县新能源发电项目框架协议》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洛浦县人民政府签订《洛浦县新能源发电项目框架协议》。新疆洛浦县人民政府同意新疆粤水电在新疆洛浦县规划光伏区域内开发光储一体化项目，装机容量平价 1500MW，用地面积 5 万亩，总投资约 60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5	2021年5月13日	《合作开发光伏发电项目框架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南省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作开发光伏发电项目框架协议》。鸭河工区管委会同意东南粤水电在鸭河工区境内投资开发 500MW 集中式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具体开发规模以河南省能源规划和最终申报指标为准），项目总投资约 25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6	2021年7月10日	《安化县粤水电大福镇 300MW 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人民政府签订《安化县粤水电大福镇 300MW 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安化县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在安化县投资开发 300MW 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项目初步规划投资 12.8638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7	2021年9月11日	《罗山县子路镇东南粤水电 150MW 农光复合光伏能源基地项目投资框架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人民政府签订《罗山县子路镇东南粤水电 150MW 农光复合光伏能源基地项目投资框架协议》。罗山县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在罗山县子路镇及周边区域投资建设 150MW 农合光伏能源基地项目，项目预算总投资 6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3-113

8	2021年11月10日	《光伏发电开发建设项目招商框架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南省邵阳市大祥区人民政府签订《光伏发电开发建设项目招商框架协议》。大祥区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在邵阳市大祥区罗市镇投资建设 500MW 光伏发电基地，项目总投资 20 亿元左右。	公司在湖南省邵阳市大祥区罗市镇、雨溪镇投资建设 120MW 复合光伏发电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9	2021年11月19日	《富山工业园源网荷储一体化综合能源管理项目投资框架协议》	公司与广东省珠海市富山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富山工业园源网荷储一体化综合能源管理项目投资框架协议》。富山管委会同意公司在富山工业园区内投资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综合能源管理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为分布式光伏项目、储能项目、综合能源管理中心、智慧停车场等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41.50 亿元。	其中 4 个子项目，合计 4.39MW，项目已投产发电。	否	否	--
10	2022年2月10日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平背乡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平背乡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在安仁县平背乡投资建设光伏+农业综合开发项目，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500 亩，具体建设内容为在自建食用菌大棚上发展光伏等新能源产业，预计装机 100MW，总投资 4 亿元。	其中 3 个子项目，合计 17.7MW，正在建设当中。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3-113

11	2022年2月16日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人民政府、江苏兴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投资氢电产业链内容主要如下：1. 设立1个国际院士未来零碳氢能科创中心。2. 建设2个碳中和氢电产业园（风光绿氢制储运加产业园和氢燃料电池发动机及其核心部件产业园）。3. 打造上中下游3个产业集群。上游风光发电、绿氢制储运加；中游燃料电池发动机及其核心部件研发生产制造；下游绿氢及其燃料电池在交通运输、建筑、公用设施、军事、船舶及航空航天领域的应用。4. 兴邦科技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全球环境基金、中国科技部共同执行的“促进中国燃料电池汽车商业化发展项目”的实践成果和经验引入乌海市。5. 乌海市人民政府、兴邦科技和公司各方联合引进央企、地方国企、金融机构与社会资本，共同设立氢能绿色金融服务平台，规划投资20亿元完善氢能产业金融服务体系。6. 氢电发展规划将紧扣一体化、高标准分三年完成整体产业链落地，预计总投资168~188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2	2022年3月17日	《威宁县新能源发电项目开发框架协议》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贵州省毕节市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在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签订《威宁县新能源发电项目开发框架协议》（合同编号：WN2022-007）。威宁县人民政府同意新疆粤水电在威宁县境内投资建设总装机105万千瓦的新能源发电项目，总投资约63亿元。其中分布式光伏项目拟建设规模约5万千瓦，总投资约3亿元；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80万千瓦（光伏+农业、养殖业、制氢、储能等），风力发电项目20万千瓦，总投资约60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3-113

13	2022年5月31日	《阿瓦提县人民政府与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200万千瓦“光伏+”示范园区项目框架协议》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瓦提县人民政府签订《阿瓦提县人民政府与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200万千瓦“光伏+”示范园区项目框架协议》。阿瓦提县人民政府同意新疆粤水电在阿瓦提县境内投资建设200万千瓦光伏电站、配套储能、升压站等设施设备，结合光伏建设开展治沙、农业、科创、旅游等项目，总投资约100亿元。	阿瓦提县粤水电40万千瓦光伏+储能市场化并网项目已于2023年4月27日实现正式全容量并网发电。	否	否	--
14	2022年7月1日	《关于共同参与设立清洁能源产业基金的框架协议》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开发利用清洁能源的相关政策，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合作共赢，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公司与大有农业（北京）有限公司在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同意就共同参与设立清洁能源产业基金事宜达成框架协议，双方拟设立的产业基金组织形式拟为有限合伙企业，计划总规模为100亿元人民币，拟分期实施，公司拟作为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不超过产业基金总规模的30%。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5	2022年7月26日	《宣汉县人民政府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白岩滩水库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招商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	公司与四川省达州市宣汉县人民政府签订《宣汉县人民政府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白岩滩水库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招商引资协议》《宣汉县人民政府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白岩滩水库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招商引资补充协议》。宣汉县人民政府同意公司在其境内投资建设白岩滩水库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项目预计装机容量120万至160万kW（具体以项目核准装机容量为准），总投资约100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3-113

16	2022年9月22日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公司与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利、共赢的合作原则，利用各自核心资源展开深入合作。基于易华录在新基建“数据湖”生态服务能力及领先业界的超融合产品，结合公司新能源投资开发，如风电、光伏、储能电站、综合能源公用事业服务等开展广泛、深入的合作。双方本着资源互补的原则，共同推进城市数据湖产业园+新能源投资建设，打造现代零碳智慧产业园。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7	2023年1月18日	《玛纳斯县人民政府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项目框架协议书》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和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玛纳斯县人民政府签订《新能源项目框架协议书》。新疆粤水电和立新能源拟在玛纳斯县投资建设100万千瓦市场化新能源项目，并负责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等工作，计划总投资65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8	2023年3月4日	《仁化招商引资协议书》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仁化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人民政府签订《仁化招商引资协议书》。仁化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拟在仁化县董塘镇、周田镇、石塘镇投资开发仁化粤水电农（渔）光互补项目，项目总投资4.2亿元，装机容量10万千瓦。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9	2023年3月10日	《翁源县整县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作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翁源县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签订《翁源县整县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作协议》。翁源县计划于“十四五”期间完成整县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建设，采取试点先行、分阶段、分批次方式推进。全县建筑屋顶面积511万平方米，预计可开发容量共222MW。东南粤水电为翁源县整县分布式光伏公开遴选的开发建设主体，按照协议约定在翁源县注册项目公司负责项目具体实施。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3-113

20	2023 年 4 月 1 日	《投资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东南粤水电拟在湛江经开区管委会管辖境内建设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 150MW 渔光项目，项目拟投资总额不低于 70,000 万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21	2023 年 4 月 1 日	《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省汕头市潮南区人民政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东南粤水电拟在广东省汕头市潮南区投资建设汕头市潮南区 20 万千瓦/40 万千瓦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及风电、光伏等清洁能源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1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9.25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22	2023 年 4 月 8 日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广东省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乳源粤水电拟在广东省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投资建设乳源大布三期风电场（分散式）项目、分布式光伏项目以及其他能源项目等，项目总投资 3.5 亿元，其中乳源大布三期风电场（分散式）项目投资 2 亿元，分布式光伏项目投资 1.5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23	2023 年 7 月 22 日	《洞口县分散式风电项目开发投资协议》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南省邵阳市洞口县人民政府签订《洞口县分散式风电项目开发投资协议》。东南粤水电拟在湖南省邵阳市洞口县投资建设分散式风电项目，初步估计项目装机容量 300MW，预计投资额 21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24	2023 年 8 月 1 日	《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开发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与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云龙县人民政府签订《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开发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在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云龙县投资建设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3-113

25	2023 年 8 月 4 日	《萨迦县粤水电 1.5GW 风光热储牧多能互补项目投资框架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萨迦县人民政府签订《萨迦县粤水电 1.5GW 风光热储牧多能互补项目投资框架协议》。新疆粤水电拟在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萨迦县投资建设萨迦县粤水电 1.5GW 风光热储牧多能互补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98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26	2023 年 8 月 21 日	《南木林县粤水电 300 兆瓦牧光储一体化项目招商引资合作开发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西藏自治区南木林县人民政府签订《南木林县粤水电 300 兆瓦牧光储一体化项目招商引资合作开发协议》。新疆粤水电拟在西藏自治区南木林县投资建设 300MW 牧光储一体化项目，总投资约 17.3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